

长江海事局 2026 年 7 月安全状况通报

一、7 月总体情况

（一）长江干线四川至安徽段事故

2026 年 7 月，辖区发生水上交通事故 1 件【同比减少 3 件】。

（二）长江海事登记船舶（不含江苏）在辖区外事故

2026 年 7 月，登记船舶辖区外未发生水上交通事故【同比减少 2 件】。

二、事故教训

事故暴露出船员安全意识不强、值班值守制度落实不严、关键设备应急处置能力不足等突出问题。

三、2026 年 8 月风险研判

结合事故特点与通航环境变化情况看，8 月份主要存在以下安全风险：一是暑期旅游出行人数增多，省际客船、夜游船、城市渡船客流保持高位运行，碰撞及人员落水风险突出。二是持续高温天气，船舶火灾、爆炸及人员下舱窒息风险显著上升。三是夏季雷暴、大风等强对流天气多发频发，以及三峡库区危岩和滑坡体发生松动易引发地质灾害，对船舶航行安全构成威胁。四是汛期水位保持高位运行，航道条件复杂，船舶失控、触碰桥梁及自沉事故风险增大。五是船舶密闭空间高风险作业风险，船员进入密闭空间前未充分通风、检测气体浓度，易引发中毒、窒息事故。

四、事故防范工作要点

各航运公司应强化航前、航中全流程管控：一是及时收

集气象、水文等安全信息，强化预警叫应，督促船舶采取防范应对措施，落实恶劣天气禁限航管理规定。**二是**落实防汛防台各项安全措施，密切关注汛期水位变化与台风动态，提前研判风险，合理调整船舶航行计划与配载、积载，科学选择避风锚地、停泊区。**三是**加强船员警示教育，针对19类易耗氧非危险货物及密闭舱室作业风险开展安全培训，切实提升船员安全意识和实操能力。**四是**加强船舶关键性设备维护保养，督促船舶开展开航前自查，杜绝“带病”航行。**五是**加强新能源动力船舶安全管理，强化船员安全操作培训，确保熟练掌握应急处置流程。